举家之重

□ 赖赛飞

碾米厂在充满天籁的村庄是个考验人耐力的存在。空气中充斥着各种裂变：柴油机剧烈抖动发出的轰鸣声，仿佛濒临散架的极限；皮带接头与轮子哗哒哗哒的摩擦声，似乎即刻要爆裂；粉尘升腾弥漫，像原地打转的沙尘暴将一切裹胁。噪音与粉尘之外，碾米机进料斗如没及时填料，就因空转发出极其尖利的啸叫，带着明显的金属切削性质，闻者丧胆，汗出如浆。

机斗口距地面大约一人高，一担稻谷碾三遍就变成了三担，分装在藤箩里，一一托举上去。按理说家务事在以往的农村归妇女承担，但碾米除外。主要是碾米师傅要照管机器，上料由各家自行负责，干这活个子要高，力气要足。

那年，村里的公共碾米厂停用，村民们只好到外村去碾米。母亲见它被废弃的命运已定，说服父亲将蓬头垢面的机器买了回来。

经过父亲的一番修理，这台碾米机被安装在我家西偏房里，又恢复了机声烈烈。从此村人随时来碾米磨粉，比从前还要方便。

自从碾米变成了私家服务，上料的活就落在了母亲身上。

我们在学校的时候多，偶尔回来，在楼上读书，忽然楼下机声大作，虽然有一墙与一楼之隔，我还是像被装在桶内猛烈敲打晃动，陷入稀里糊涂。当它停止下来，一段时间内，我不是头脑清醒，反倒因为突然降临的万籁俱寂而灵魂出窍。它往往在村庄上空飘荡好一会儿才会归位。恍恍惚惚中，想起刚刚停息的场景，想不出什么场合能够比拟。硝烟滚滚的战场？在炮弹的呼啸声和炸裂声中不断填着炮弹？母亲是一直在战斗中。

对此，父母都不能抱怨，甚至要感激，何况我们。

有时忍不住下楼打开偏屋的门，看见关机后的父亲一身皑皑站在后门呼吸新鲜空气。蒙尘的母亲还在弥漫的粉尘中挥舞扫把。很久以后才能听见她用围裙大力抽打自己的劈啪声。

有时中途打开，只听见噪音陡然放大，混合密集的粉尘轰然涌来，像堤坝炸开后浊流滔天。

不管哪种情形，母亲都会有同样的反应：“眼睛呢？没看见吗，快把门关上，出去！”在母亲的疾言厉色中，我退了出来，像退出战争，留她在战场。

后来，碾米厂多起来，竞争激烈。家里又买了台小的机子安装在手拉车上到处推着上门给人碾米，差不多是将稻谷从人家家里拿来分成米和糠后再送还到人家手里。便利到人，辛苦付出，才有看得见的收成。

母亲身材极其矮小，一般尺寸的灶头使用起来都嫌吃力，她担任的举重任务与她的体格明显不相匹配。一藤箩装满的份量在四五十斤，最主要的是要连续不断、快速地举，这对不是务农出身的母亲是个磨难。安装在手拉车上的机子高度比家里的更高，她只能拼了命举上去，像在殊死博斗——对她而言每一次都是极限。

而机器在飞速转动，如雷神督工，极具威慑。

没有中场休息，没有鼓励，没有安慰。

母亲平时极克己，通常只吃些泡饭就着隔天的剩菜。体力消耗实在太大，有一阵子，她在碾米回来的路上对父亲念叨吃些什么。我能想象那种放松而又疲惫不堪的途中，他们混沌的眉眼已经从互相拍打中渐渐露出来。雾霾与咆哮尽散，天地安静清朗。暂时卸下重负的母亲也在一丝庆幸中说起了笑话：真想炖黄鱼肉淘酒啊，一大锅——那时候肉比黄鱼贵。她觉得自己越来越举不动了，途中不得不先提至一只膝盖上喘口气再往上托。因为慢，有时地上全是装满的藤箩以至于不敷使用，机器却因空转而不断响起啸叫声，父亲不得不分身帮忙或者临时停机。

吃了也许就有力气，不被压垮。

父亲将塑料袋里的一小堆零币掏出来一五一十地数。

数完便回笑她，你画一只在嘴边吧，或者跟嘴讲讲好话，哄住它。

那时候碾米的价格是100斤2元钱，照此算来，碾上3000来斤60元收入，给各家抹去零头，也就50多元，再扣去成本，剩下30多元，就只有一碗黄鱼肉淘酒的价值。

我算了另外一笔帐，3000来斤过三遍，母亲每天练举重近两百遍，总共举起近万斤。

如果生意好，这个重量还会往上加。

这远不是一顿黄鱼肉淘酒能提供的，然而母亲一直吃的清汤寡水。不但父亲惊讶她像只小蚂蚁，却举得起这么重的份量，连母亲自己都觉得多年坚持下来没有倒下是个奇迹。但她身上并未因此显得结实强壮，使我觉得她是凭内力来举起的而不是真正具备相应的肌肉力量。

家里的经济大权掌握在母亲手中，真要吃，那时黄鱼还未像现在那样显贵，她可以自行决定。但她就是对自己的心愿下不了手，以我对母亲的了解，她所想要的外力支持，其实仅仅是口头支持。这一点，父亲更了解。

那个时候，我们都在读书。如果他们是源头活水，我们则是几个不停消耗着水源的渠道。直到上大学，家里从来没短过我们的学杂费、生活费。

贫寒之家的经济掌权者也就只剩下重负了。

那道晚风里不存在的黄鱼肉淘酒香味，画饼充饥一样刺激着母亲的味蕾，在接下去的日子里成了一向克己的她无法抹去的遗憾——后来她吃到的每一顿都无法替代。

我不止一次闻到它在时间深处发出的强烈香味，使母亲越来越念念不忘。

母亲对人慷慨，爱将我们孝敬她的东西分赠乡邻。但有次她打电话给我说，托人带下去的菜，刚好被一位舟山来探亲的老友看见，按理说要留他吃晚饭，但就是忍住没说。言下颇为懊恼与歉疚。

安慰好母亲，自己渐渐惊愕与难过起来。

这几年来，肉不贵重，黄鱼普遍养殖，只是要讲究饮食健康，隔很长一段时间才会炖黄鱼肉淘酒。庶几品尝母亲惦念的味道，沿袭她传承下来的老式炖法：加陈酿黄酒、黄冰糖、黑枣，直炖得鱼肉同酥入口即化为止。在这过程里，香味慢慢氤氲了周围的空气。

在香气里想念母亲。

阿宝印象

□ 安谅

小时候，阿宝哥是我和小伙伴们羡慕乃至仰慕的对象，他当时给我们的印象就是，人显得帅气、阳刚，国字脸，五官端正，一个标准的男子汉的形象。

那年我尚幼，他中学毕业后当了兵，一下子受到包括我们小伙伴在内的很多人的热捧，他家的门楣也贴上了红底喜字——光荣之家。我们左邻右舍乃至整个单元的人都为他感到骄傲。

他到部队之后也很努力，家信捷报频传，他家里人为他高兴，邻居们为他高兴，我们这些小不点儿也为他高兴。

我父亲对小区里的一些年轻人都很看不惯，但对阿宝哥却格外欣赏，赞誉有加，经常和邻居大叔夸赞他，我妈妈也给予他很多赞誉。他在我们的心里形象是美好的，印象很是深刻。

我从小有一个理想就是长大当兵，这显然受了阿宝哥的影响。为此我还曾拍了一张照片，是在一家国营照相馆拍摄的，头戴绿军帽、身穿绿军装，还背着语录包，完全是一个小兵的模样，眼里充满了憧憬。

当兵梦做了好多年，直到眼睛近视，戴上了眼镜，同时高考开始恢复了，复习迎考成为头等大事。考大学也成为自己的一个梦想。

当兵梦虽然中断了，但对阿宝哥的仰慕之心依然存在。后来，阿宝哥转业了。他的转业成了家里人的一大喜事，也是我们左邻右舍的一大喜事。我们都像期待节日来到一样期待他的归来。他归来那天，大家都拥了上去，对他表示欢迎和殷切之情。大人们都围着他，十分热忱，我们这些小不点儿们虽然和他说不上几句话，但也围绕在他的身边，感受着那种欢庆和热烈的氛围。

他是在部队入的党，听说还提了干，转业之后到了地方的一个海关部门工作，干得还挺不错，连年提升。后来担任过支部书记，也算是一个不大不小的干部了。还未成年的我，渐渐地就听说了，有不少姑娘喜欢他甚至爱慕他。

我们楼上有个小他几岁的女孩，是一个朴素本分的普通人家的女孩，据说和他谈得来，对他爱慕不已。可还有一个据说与他相处得也很不错的女孩，似乎是之前认识的。那是一个清秀聪慧的女孩，他们俩似乎更谈得来。

这个故事持续了好几年之后，终于有了公开的结局。他和原先认识的那个女孩成婚了。对他痴心不移的楼上的女孩很是伤心，听说好久未嫁。他和新婚妻子恩爱幸福，琴瑟相和，赢得了很多人的羡慕。

我工作之后，阿宝哥显然也很尊重我，虽然长大之后我们都搬离了，我和他的接触变少，但每每碰到都是互相尊重，而且亲切自然。没见他把我当成后生，当年的小不点儿对他可是十分仰慕崇拜的。他看到了我的成熟成长，对我带有一种欣赏和赞许。

那年他应该五十好几了，发生了一件令人震惊和悲伤的事情。我当时工作十分忙碌，他的小弟弟也是我的发小，突然打来电话，显得很着急，说他小侄子正在医院里抢救。他说的比较仓促，我过了一会儿才意识到，是阿宝的儿子出了事情。这个孩子我常常见到，和阿宝哥一样长得棱角分明，是个可爱的有志向的孩子。当年他曾想报考公安专科学校，他的小叔叔也就是我这个发小，曾经允诺推荐他。但后来听说此事办得并不顺利，这个发小还托我找些关系帮他圆梦，但很遗憾我没有帮上忙。这孩子中学毕业之后参加了工作，某晚，他一个人在厨房里开煤气煮点心，竟然发生了煤气中毒，被发现送到医院时已经危在旦夕。

他的小叔叔给我打了电话之后，我也一时六神无主，赶紧静了静心，理了理思绪，终于想起我曾留过医院院长的联系方式，马上打电话去了解情况。他告诉我情况确实很糟，医院正在全力抢救之中。

不久就听说了噩耗，阿宝这个刚成年的富有生气活力的孩子，匆匆地走了。我真的为他们感到难过。阿宝的丧子之痛我完全能够理解，他们都已经快六十的人了，只有这么一个孩子，这个打击确实很大。几年之后我再见到阿宝，明显感觉他的头发白了很多，原本帅气的脸庞有了皱纹，显出忧伤和倦怠。

那一年我父亲去世，阿宝专程登门来慰问吊唁。我和他寒暄了几句，感觉他的神情比以往稍好了点，但眼神里还是流露出忧伤。

后来又有一次，他们几位兄弟聚餐，我也去参加了，席间大家喝的很尽兴，一片欢腾。我和他的小弟弟，我的发小，彼此极为随便，习惯了插科打诨，我提到了他的腰部，他不久前刚打入了钢筋，我一说出口就觉得不合时宜，也很不应该。我看见阿宝的眉头皱了一下，眼睛里又露出那种深切的忧伤。他的身板还是很硬朗，肩膀也很坚挺，但在他的脸上我也分明看到了生活镌刻的无奈和沧桑。

想到他年轻时的那种帅气，那种英姿勃勃，我忽然感到心里也涌起了一种秋天般的苍茫和深深的忧伤。

（本版图片来自网络）

更多精彩作品，欢迎关注人民日报海外版文艺部微信公号“文艺菜园”

动物笔记

□ 李青松

鹰

谁有了翅膀，谁就有了天空。

法国作家布封说：“鹰的威势有两点，一个是力量，一个是度量。”他说，“鹰的嘴和爪子都和铁一般，强劲可怕。它还有壮健而厚实的身躯，十分强劲的腿和翅膀，结实的骨骼，紧密的肌肉，坚硬的羽毛，它的姿态是轩昂而英挺的，动作是疾骤的，飞行十分迅速。”

是的，我也这么认为，在所有鸟类中，鹰是飞得最高的。只要展开翅膀，它瞬间即可直达云端。鹰击长空，那是多么惊心动魄的壮观景象啊！我们这个时代，多一点威猛和刚烈的东西没什么坏处，别让理智钝挫了我们的激情。除了威猛和刚烈，鹰还有自由、独立、强悍、进击和向上这些可贵的品质。

在一些民族的性格中，我们看到了鹰的影子。

鹰是印第安民族的图腾，美国国徽图案上有鹰。俄罗斯民族也崇拜鹰，国徽图案是双头鹰，雄视欧亚两大洲。鹰，意味着强大、力量和不可战胜。

巴顿将军喜欢鹰，他的手枪枪柄上就有用蓝宝石镶嵌的鹰的图案。他的名言是：“前进！前进！前进！”比巴顿将军更喜欢鹰的是邱吉尔。他一边大口大口地吸着雪茄，一边瞪着炯炯双目说：“我是鹰的儿子，我要比鹰飞得更高更远！”不错，略微驼背的邱吉尔长着一个鹰鼻子，嘴巴向前探着，面相就像鹰呢。他的庄园大理石拱门上方就刻着一只威猛的鹰，也许，有了这只鹰为他看家护院，他治国理政心里才踏实。

二战时期，伦敦上空的鹰，硬是让希特勒的翅膀折戟英吉利海峡。对此，邱吉尔发表广播讲话说：“英国皇家空军打破了希特勒不可战胜的神话。这是一个经典，无法复制的经典，永远的经典！”他说，“在邪恶面前，正义的人们，永不，永不，永不屈服！”

当今国际政坛上最喜欢鹰的人物当属普京了。他不单是鹰，而且还是双头鹰。

有记者问普京：“如何看待西方把你称作鹰派人物？”普京回答：“鹰，首先是一种很好的鸟。”记者又问：“但你肯定不是一只鸽子吧？”普京未作正面回答，他说：“给我时间，我会还你一个奇迹般的俄罗斯。”

听听，这话说得多有气魄呀。

狮　子

狮子，头大脸阔，鬃毛凛凛，姿态甚是威猛。

狮子的原产地不是中国。

西汉张骞出使西域，打通中国与中亚及西方的联系后，“殊方异物，四面而至”，那异物中，就包括金毛灿灿的狮子。

在民间，狮子被尊为瑞兽，奉为护院镇宅之宝。它是智慧和力量的化身，代表英勇、王权和保护力，象征地位、尊严、富贵、吉祥和平安。

可以说，没有任何一个国家像中国这样赋予狮子如此深厚的文化内涵。“摸摸狮子头，一生不用愁；摸摸狮子背，好活一辈辈；摸摸狮子嘴，夫妻不吵嘴；摸摸狮子腚，永远不生病；从头摸到尾，财源广进如流水。”当然，这里能摸的狮子是指石雕狮子或珠宝狮子。真正的狮子怎么会随便让你摸呢？

民间认为，狮子可以避邪，强化官威，强化居室之阳气。每逢佳节，中国的许多地方都有舞狮活动，舞者套上五颜六色的狮子外套模仿狮子，行走坐卧，俯仰跳跃。其中，“双狮戏绣球”的舞蹈，寓意生生不息、家族兴旺、社会繁荣。吉祥图案中的狮子滚绣球也具有同样的寓意。

狮子的形象还经常出现在佛教的经典文献和佛教的造像中，智慧佛文殊菩萨的坐骑就是狮子。

美国人对狮子似乎也有一种特殊的情结。在《老人与海》中，海明威反复提到桑提亚哥梦见狮子的情景，其实表达的就是人生要奋起，永不放弃、永不言败的意思。

曾连任三届美国总统的罗斯福，就被当时的媒体称为狮子。他足智多谋，通权达变，果敢无畏，在政坛上的表现的确像只狮子。他的名言是“我们唯一必须畏惧的就是畏惧本身。”他说：“这个伟大的国家将会像它曾经忍受过的那样忍受下去。它将得到复兴，它将得到繁荣！”

他的狮子般的吼声在美国的上空久久回荡。

鲤

鲤鱼，在民间从来都是富贵的象征。

鲤鱼因为水的存在而存在，它自然是水的符号了。鲤鱼既代表着江河湖泊，也代表着繁荣和收获。同时，鱼又是“余”的谐音，故有“吉庆有余”“年年有余”的意味。年画中，常有一个穿着红兜兜的胖娃娃骑着一条大鲤鱼，表达的就是这个意思。

鲤鱼线条优美，在水里灵活游动。在民间有种说法，能跳过黄河龙门瀑布的鲤鱼就能变成龙。变成了龙的鲤鱼，从此命运就发生了彻底的改变。这正是成语“鲤鱼跳龙门”的由来。

在日本，鲤鱼代表着“坚定不移”和“英勇无畏”的精神。鲤鱼的胡须代表着智慧和学识。

日本的5月5日是男孩节，这一天家家户户都会挂筒状的鲤鱼旗，希望孩子健康成才。

据考证，三千年前范蠡写的《养鱼经》是世界上最早的关于养鱼的著作。他说：“鲤不相食，易长又贵也。”什么意思呢？翻译过来，就是鲤鱼适应性强，不互相残食，生长快，有富贵之气。

唐太宗李世民特别喜欢鲤鱼，喜欢到什么程度呢？喜欢到专门颁布法令，禁捕鲤鱼。“李”“鲤”同音，鲤鱼变成了圣物。皇室中以鲤为佩，兵符亦称鲤符。